



RETURN(98%芦荟深层保湿)洗面奶、NATURE RETURN(98%芦荟深层保湿)面膜、Perfect Whip 洁颜乳。上述查获的化妆品，由于当事人无法提供上述化妆品的进货单、合法有效的报关证明和签章凭证等证明材料。当事人经营行为构成了销售无法证明合法来源的化妆品的违法行为，涉嫌违反了《广东省化妆品安全条例》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第（十三）项“无法证明合法来源的”的规定。依据《广东省化妆品安全条例》第三十八条第一款第（四）项规定，对上述查获的化妆品现场予以扣押。经领导同意，并于2020年11月05日立案调查。

调查认定的事实：当事人（温妙群）经营的“惠东县平山佳住商店”于2020年09月15日从惠东县平山港源批发档购进口化妆品：NATURE RETURN(98%芦荟深层保湿)洗面奶6支，NATURE RETURN(98%芦荟深层保湿)面膜6瓶、Perfect Whip 洁颜乳3支，在其商店进行销售，其中NATURE RETURN(98%芦荟深层保湿)洗面奶购进价17元，销售价25元，合计102元；NATURE RETURN(98%芦荟深层保湿)面膜购进价17元，销售价25元，合计102元；Perfect Whip 洁颜乳购进价20元，销售价25元，合计60元；总合计264元。上述化妆品，当事人无法提供进货单、合法有效的报关证明和签章凭证等证明材料。据当事人交待，至被查之日止，销售了NATURE RETURN(98%芦荟深层保湿)洗面奶1支，获

利 8 元；NATURE RETURN(98%芦荟深层保湿)面膜 2 瓶，获利 16 元；Perfect Whip 洁颜乳 1 支，获利 5 元。库存 NATURE RETURN(98%芦荟深层保湿)洗面奶 5 支、NATURE RETURN(98%芦荟深层保湿)面膜 4 瓶、Perfect Whip 洁颜乳 2 支已被执法人员现场查扣。综上事实，本案非法经营额 264 元，合计获利 29 元。当事人对上述违法行为事实供认不讳。以上事实有当事人陈述和相关证据为证。

以上事实，主要有以下证据证明：

1、当事人提供的营业执照、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 1 份：证明当事人的经营主体资格；

2、温妙群身份证复印件 1 份：证明当事人及证人的身份；

3、温妙群的询问调查笔录 1 份：证明当事人销售无法证明合法来源的化妆品案的过程、数量、价格事实；

4、现场检查笔录 1 份：证明当事人销售无法证明合法来源的化妆品案的违法事实；

5、现场提取的证据照片 2 张：证明现场是当事人销售无法证明合法来源的化妆品案的真实情况。

案件性质：以上证据足以证明当事人的行为，已构成违反了《广东省化妆品安全条例》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第（十三）项“无法证明合法来源的”规定的违法行为。

自由裁量理由等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：本案在调查过程中，鉴于当事人态度良好、积极配合执法人员调查，属于首次违法，违法行为轻微，且未产生社会危害后果，并能主动终止违法行为，结合《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行政处罚

自由裁量权的适用规则》第十七条第（一）项的规定，可以依法从轻行政处罚。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》的有关规定，本局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前，当事人有陈述和申辩的权利。我局于2020年11月16日向当事人发出告知书（惠东市监告（2020）13049），当事人在收到该告知书之日起3日内未提出陈述和申辩，视为放弃了上述权利。

处罚内容和依据：综上所述，当事人的上述行为违反了《广东省化妆品安全条例》第二十八条第一款第（十三）项“无法证明合法来源的”的规定。依据《广东省化妆品安全条例》第五十七条“违反本条例第二十八条第一款规定，销售生产企业超出许可范围生产的化妆品……或者销售无法证明合法来源的化妆品的，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化妆品监督管理部门没收违法所得、违法经营的化妆品，并处违法经营的化妆品货值金额三倍以上五倍以下罚款。”的规定。

决定对当事人作如下处罚：

一、责令立即停止违法行为；

二、没收违法所得29元；

三、罚款人民币792元；

四、没收、销毁违法销售化妆品的NATURE RETURN(98%芦荟深层保湿)洗面奶5支、NATURE RETURN(98%芦荟深层保湿)面膜4瓶、Perfect Whip洁颜乳2支。

当事人应当自收到本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15日持《惠



州市惠东县非税收入罚款通知书》到该通知书指定的工商银行惠东支行的定点营业网点办理缴款手续，或可以使用本处罚单位的 POS 机进行缴款（县财政委托工商银行设立的 POS 机），逾期不缴纳，每日按罚款数额的百分之三加处罚款。如对本处罚决定不服，可在接到本处罚决定书之日起 60 日内向惠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或惠东县人民政府申请复议，也可以在 6 个月内向博罗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。

惠东县市场监督管理局

2020 年 11 月 20 日

（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将依法向社会公示本行政处罚决定信息）

本文书一式 2 份，1 份送达，一份归档，蕉田所